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48 万吨配合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正大康地（梅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8 万吨配合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05-441426-04-01-297308		
建设单位联系人	韩刚	联系方式	13418948315
建设地点	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		
地理坐标	（115 度 50 分 42.851 秒， 24 度 31 分 4.95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中的 15.饲料加工 13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平远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占比（%）	2.5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189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p>本项目位于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原东莞市塘厦（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同意部分省产业园转移工业园变更合作共建关系和更名的函》（粤经信园区函[2015]3066 号），东莞塘厦（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更名为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于2008 年6 月26 日取得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东莞市塘厦（平远）产业</p>		

	<p>转移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粤环审[2008]248号），东莞市塘厦（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位于平远县大柘镇西河村规划面积4.0平方公里，园区主要引入少污染的一、二类工业，以电子信息、机械制造、木材深加工（家具、纤维板）、建材、新材料新技术等为主导产业。除现有已引进的木材加工业、建材（水泥厂）外，未开发用地将不再引入木材加工企业、建材业，而以汽车零配件、运动器材等机械制造产业和通讯设备、计算机配件、家用电器等电子信息产业为主，主要为来料加工产业。</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于2008年6月26日取得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东莞市塘厦（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粤环审[2008]248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园区主要引入少污染的一、二类工业，以电子信息、机械制造、木材深加工（家具、纤维板）、建材、新材料新技术等为主导产业。除现有已引进的木材加工业、建材（水泥厂）外，未开发用地将不再引入木材加工企业、建材业，而以汽车零配件、运动器材等机械制造产业和通讯设备、计算机配件、家用电器等电子信息产业为主，主要为来料加工产业。本项目属于饲料加工，因此本项目符合工业园产业规划。</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p> <p>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关于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的通知（发改体改规〔2020〕1880号），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类项目。</p> <p>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的产业政策。</p> <p>2、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地理位置见附图1。项目选址范围内不属</p>

于基本农田保护区、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区域。项目周边具有水、电等供应有保障，交通便利等条件，运营期间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项目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得到有效控制，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3、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①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不在生态严格控制区、自然保护区、国家地质公园、国家森林公园、生态公益林等环境敏感区、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不在备用水源保护区，不在梅州市禁止开采区。因此，本项目不在广东省及梅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与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合。

②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相应标准，项目排放的废气经过相应的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大；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均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项目噪声经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到相应标准限值要求，确保不会出现超标现象；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进行合理处置；污染物排放总量可在区域内平衡解决。项目运行后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地的环境功能区划，因此项目的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③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主要资源为水、电、天然气，均由市政供给。项目建设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④ 负面清单

	<p>本项目属于 C1329 其他饲料加工，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的通知（发改体改规〔2020〕1880 号），本项目属于“许可类”建设项目。</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基本相符。</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正大康地（梅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地理坐标：E115°50'42.851”，N24°31'4.951”），项目年产 48 万吨各种全价畜禽配合饲料，占地面积近 51897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227.86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主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办公楼、综合机修房、辅助用房、配电房等；主要设备包括粉碎、输送、混合、制粒、蒸汽系统、配电系统等生产设备及其配套设施。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的建设应当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本），本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中的 15.饲料加工 132”，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应编制报告表类别。为此，建设单位委托长沙则中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接受委托后，我公司有关人员通过现场踏勘和收集有关资料后，结合本项目的工程和环境特点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建设内容及组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项目</th> <th style="width: 40%;">工程内容</th> <th style="width: 45%;">规模</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7#生产车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面积 9020.20m²</td> </tr> <tr> <td>5#成品车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面积 2700.68m²</td> </tr> <tr> <td>6#原料车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面积 5697.00m²</td> </tr> <tr> <td>玉米、小麦筒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 个，每个储量 3000 吨；3 个，每个储量 1500 吨</td> </tr> <tr> <td>豆粕筒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 个，每个储量 250 吨；</td> </tr> <tr> <td>14#、15#仓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面积 6362m²</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辅助工程</td> <td>11#综合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共 5 层，占地面积 3684.45m²，1 层为食堂大厅，2~3 层为行政办公，4~5 层为宿舍</td> </tr> <tr> <td>1#辅助用房门卫、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占地面积 165.79m²</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工程内容	规模	主体工程	7#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9020.20m ²	5#成品车间	建筑面积 2700.68m ²	6#原料车间	建筑面积 5697.00m ²	玉米、小麦筒仓	3 个，每个储量 3000 吨；3 个，每个储量 1500 吨	豆粕筒仓	4 个，每个储量 250 吨；	14#、15#仓库	建筑面积 6362m ²	辅助工程	11#综合楼	共 5 层，占地面积 3684.45m ² ，1 层为食堂大厅，2~3 层为行政办公，4~5 层为宿舍	1#辅助用房门卫、开	占地面积 165.79m ²
项目	工程内容	规模																				
主体工程	7#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9020.20m ²																				
	5#成品车间	建筑面积 2700.68m ²																				
	6#原料车间	建筑面积 5697.00m ²																				
	玉米、小麦筒仓	3 个，每个储量 3000 吨；3 个，每个储量 1500 吨																				
	豆粕筒仓	4 个，每个储量 250 吨；																				
	14#、15#仓库	建筑面积 6362m ²																				
辅助工程	11#综合楼	共 5 层，占地面积 3684.45m ² ，1 层为食堂大厅，2~3 层为行政办公，4~5 层为宿舍																				
	1#辅助用房门卫、开	占地面积 165.79m ²																				

		票室	
		2#、3#货车消毒用房	建筑面积 180m ²
		4#货车烘干房	建筑面积 122.96m ²
		10#生产辅助房配电、机修	占地面积 1009.6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供电	由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给水管网统一供给，无备用发电机	
	排水	排水系统采用雨水、污水分流体制，项目外排废水经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雨水经雨水口、室外暗沟汇集后排入园区内的水道中。	
环保工程	废气	颗粒物	集气装置+脉冲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燃气废气	经收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经过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 30 m ²
		危险固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 5 m ²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产品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产品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量（万吨）
1	猪饲料	30
2	保育料	10
3	鸡饲料	5
4	鸭饲料	3

4、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量如下表：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年使用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年使用量
1	玉米	25 万吨
2	小麦	8 万吨
3	豆粕	8 万吨

4	稻壳粉	2万吨
5	DCP	2万吨
6	多维多矿等	3万吨

注：DCP——磷酸氢钙，是一种无机物，化学式为CaHPO₄，白色单斜晶系结晶性粉末，无臭无味，易溶于稀盐酸、稀硝酸、醋酸，微溶于水（100℃，0.025%），不溶于乙醇，通常以二水合物（CaHPO₄·2H₂O）的形式存在。其二水合物在空气中稳定，加热至75℃开始失去结晶水成为无水物，高温则变为焦磷酸盐。主要用途为食品饲料添加剂，以补充禽畜饲料中的磷、钙元素。

5、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组）
一、原料接收与清理工段		
1	提升机	4
2	脉冲除尘器	4
3	刮板输送机	4
4	气动三通	1
5	圆筒初清筛	2
6	永磁筒	2
7	风机	4
二、粉碎工段		
1	待粉碎料仓	12
2	上料位器	12
3	下料位器	16
4	气动闸门	45
5	喂料器	10
6	粉碎机	5
7	叶轮喂料器	5
8	消音器	13
9	沉降室	6
10	闭风螺旋输送机	6
11	缓冲斗	6
12	脉冲除尘器	14
三、配料混合工段		
1	配料仓	28
2	上料位器	28
3	下料位器	28
4	混合机	2
5	绞龙	28

6	刮板机	3
7	脉冲除尘器	5
四、制粒工段		
1	待制粒仓	14
2	上料位器	8
3	下料位器	8
4	绞龙	7
5	缓冲斗	4
6	制粒机	7
7	刮板机	6
8	提升机	7
9	脉冲除尘器	6
10	蒸汽热源机	6
五、打包工段		
1	上料位器	20
2	下料位器	22
3	打包称	3
4	缝包器	3
5	脉冲除尘器	1

6、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①给水

本项目生活给水水源为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给水管网，分别从市政给水管预留口引入。水质符合国家饮用水卫生标准，供应生活、消防等用水。市政水压按0.25Mpa 考虑。市政引入管处设倒流防止器，确保市政管网水质不受污染。

②排水

排水系统采用雨水、污水分流体制，本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废水一同进入工业园污水管网。雨水经雨水口、室外暗沟汇集后排入园区内的水道中。

(2) 能源消耗情况

本项目供电由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给水管网统一供给，未设置备用电源。天然气使用量为 216 万 m³/年，由管道输送。本项目机械使用润滑脂，年用量约为 1.2t，在机械内消耗殆尽，无需更换。

7、职工人数及食宿情况

项目员工共有 120 人，均在厂内住宿，设有食堂，设 1 个炉灶。项目全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每天 3 班制，每班 8 小时。

8、四至情况及平面布局

(1) 项目四至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东面为在建工业园磁性材料产业园厂房，南面为在建广东供销（平远）天业冷链物流产业园，西面为山体，北面为隔山林为省道 S225 线。项目四至情况见附图 3、4。

(2) 平面布局

本项目分为办公区和生产区，厂房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布局合理，具体布局见附图 2。

1、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见下图：

(1) 施工期

工程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有：土地占用、水土流失、植被破坏、施工废气、施工扬尘、施工噪声、施工废水对周围区域环境的影响。

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图 2-1 施工期污染物产生情况

(2) 主要污染工序

建设过程中会有污染物产生，以施工噪声、施工扬尘、施工废水、施工固废为主。其产污分析如下：

废气：施工期土地平整、地基的开挖等会有扬尘产生，运输车辆会产生道路扬尘和汽车尾气等。

废水：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和设备、车辆冲洗废水。

噪声：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固体废物：施工期固废主要为土方、建筑垃圾、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3) 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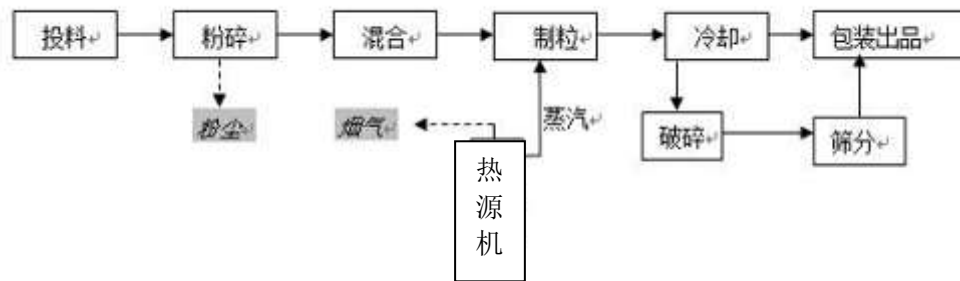


图 2-2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粉碎：粉碎是指利用外力减小谷物或原料的颗粒尺寸，以便控制成品的细度和质量的加工过程，是饲料加工过程是重要工序之一，对后续混合、制粒等工序的生产性能、效率和理化质量等都会产生影响。

混合：按照预设的饲料配方要求，采用特定的配料计量系统，对不同品种的饲用原料进行投料与称量的工艺过程。经配制的物料送至混合设备进行搅拌混合，生产出营养成分和混合均匀度都符合产品标准的配合饲料。

制粒：将粉状饲料原料或粉状饲料经过调水、热调质，并通过机械压缩且强制通过模孔而聚合成型的过程。制粒工序需要提供蒸汽。

冷却：刚从制粒机压制出来的颗粒饲料温度高、水分高，这样的颗粒饲料质地松软、极易破碎和变质，必须经过适度干燥和冷却，使水分和温度降到安全水平。

打包：饲料成品通过打包机（包括自动计量、灌包、缝口）包装成

最终产品，以待外售。

(2)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源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产污工序及污染源对照表

主要污染源		来源		污染物名称
运营期	废水	日常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TN、TP
				废气
	天然气热源机废气	颗粒物		
		SO ₂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生产过程	废包装材料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颗粒物
				润滑油桶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1、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故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存在，项目所在地为空地，并根据调查，均未出现过重大污染或者环境、投诉等问题。

2、主要环境问题：项目位于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项目所在区域的主要环境问题是项目周边企业产生的工业废气和噪声。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功能区划		
	项目所在地域环境功能属性如表 3-1 所列。		
	表 3-1 建设项目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编号	项目	环境功能属性
	1	地表水功能区	本项目周边地表水河流为石正河，属于程江河流（江西省界—梅县槐岗河段），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粤环[2011]14 号），程江河流（江西省界—梅县槐岗河段）水环境功能划为 II 类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II 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3	声环境功能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6	是否水库库区	否
7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	
8	是否管道煤气管网区	否	
9	是否敏感区	否	
2、环境空气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现状情况，本项目引用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 2021 年“梅指数”（2021 年 8 月）。			



表 1

2021 年 8 月梅州市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汇总

区域 (子站)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PM ₁₀ (μg/m ³)	CO-95per (mg/m ³)	O ₃ -8H-90per (μg/m ³)	PM _{2.5} (μg/m ³)	优良 率(%)	综合 指数	首要污染物(天)
平远县	4	6	17	0.6	88	10	100	1.45	O ₃ (1)

根据上表,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各项监测指标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2018 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则本项目所在地属于达标区。

3、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为石正河(江西省界-梅县槐岗河段),项目段水质目标均为Ⅱ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的水质情况,本项目引用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12.18~20 日对项目附近石正河(江西省界-梅县槐岗河段)断面进行的水样监测数据,其水质状况详见表3-2(注:检测报告见附件6)。

表 3-2 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污染因子	pH	CODcr	BOD ₅	NH ₃ -N	TP	DO	石油类
2020.12.18	7.24	8	2.0	0.266	0.066	6.2	ND

2020.12.19	7.35	9	2.2	0.282	0.06	6.2	ND
2020.12.20	7.32	10	2.4	0.331	0.06	6.1	ND
II类标准	6~9	≤15	≤3	≤0.5	≤0.1	≥6	≤0.0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从上标水质监测数据来看，本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石正河（江西省界-梅县槐岗河段）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类标准，地表水水质良好。

4、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关规定，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本评价委托广东朴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对厂界四至进行监测，其监测结果如下

表 3-3 厂界声环境质量状况表（单位：dB(A)）

点位 序号	测点 位置	监测结果 Lep[dB(A)]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1	东面侧边界	56.2	46.0	昼间：65 夜间：55	达标
2	南面侧边界	57.4	46.6		达标
3	西面侧边界	57.3	47.4		达标
4	北面侧边界	56.1	47.1		达标

根据上表数据显示，项目所在地附近区域各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5、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内无野生动物，植被也人工种植植物为主，未发现国家或省级重点保护或珍稀濒危的植物无珍稀野生动物。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符合功能区划的要求，区域环境质量整体良好。

6、电磁辐射

	<p>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p> <p>7、地下水、土壤</p> <p>无</p>												
<p>环 境 保 护 目 标</p>	<p>1、大气环境</p> <p>项目厂界外500 米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p>2、声环境</p> <p>厂界外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下水环境</p> <p>厂界外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生态环境</p> <p>位于产业园区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p>	<p>根据污染物排放标准选用原则，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p> <p>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本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执行标准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4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4 1576 1394 1709"> <thead> <tr> <th>标准</th> <th>pH</th> <th>CODcr</th> <th>SS</th> <th>BOD₅</th> <th>氨氮</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400</td> <td>300</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 工艺废气</p> <p>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p>	标准	pH	CODcr	SS	BOD ₅	氨氮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00	/
标准	pH	CODcr	SS	BOD ₅	氨氮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00	/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热源机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2 中的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详见表 3-5, 3-6。

表3-5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摘录

废气源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	
			排气筒(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生产过程	颗粒物	120	15	2.9	周界外 浓度最 高点	1.0

表 3-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摘录

污染物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燃气锅炉	
颗粒物	2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50	
氮氧化物	150	
一氧化碳	—	
汞及其化合物	—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级)	≤1	烟囱排放口

(2) 厨房油烟

项目厨房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 具体见下表:

表 3-7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3、噪声

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具体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 (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库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要求建设,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环保部2013 年第36号修改单中有关规定要求建设。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16]51 号), 确定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 (CODcr)、氨氮 (NH₃-N)、二氧化硫 (SO₂)、氮氧化物 (NO_x)、颗粒物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放到园区污水管网;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本项目拟设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表所示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3-8。

表 3-9 本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 t/a

项目		控制指标	年排放量
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4536
		CODcr	1.134
		NH ₃ -N	0.0907
大气		颗粒物	0.8083
		二氧化硫	0.86
		氮氧化物	2.02

备注: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其总量指标为排入的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统一调配, 本项目无需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经请示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平远分局, 平远县完成了“十三五”期间总量减排任务, 该项目所需 2.02 吨碳氧化物、0.86 吨二氧化硫 (实行 1.5 倍替代, 共计氮氧化物: 3.03 吨、二氧化硫 1.29 吨), 拟从 2020 年完成的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减排项目的削减量中调配。

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项目工程施工期将产生噪声、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等污染，在雨季施工可能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从而对周围的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和土壤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p> <p>一、施工期废气影响分析</p> <p>1、扬尘</p> <p>施工现场的扬尘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土方的挖掘及运输；(2) 建筑材料的装卸、运输和堆砌；(3) 施工垃圾的清理及运输；(4) 车辆及施工机械往来造成的道路扬尘。 <p>类比同类城市施工场地的正常风况和大风(>5级)情况下实地监测资料：</p> <p>①在正常风况下，施工活动产生的扬尘在施工区域近地面环境空气中，TSP浓度可达 1.5~3.0mg/m³，对施工区域周围 50~100m 范围以外的贡献值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而在 50~100m 范围以内的区域则出现超标现象。</p> <p>②在大风(>5级)的情况下，施工扬尘对施工区域周围 100~300m 范围以外的贡献值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而在 100~300m 范围以内的区域则出现超标现象。</p> <p>项目施工区域周围 100~300m 范围以内的无环境敏感点在采取维护措施及场地洒水抑尘的情况下，可将扬尘的影响降到最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p> <p>2、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尾气</p> <p>施工过程，各类燃油动力机械和运输车辆在施工活动时，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THC 等污染物。施工车辆必须定期维修保养，施工车辆应达到相关的汽车废气排放标准，排放废气的施工机械亦应达到相关的排放标准。</p> <p>3、油漆废气</p>
---------------------------	--

建筑物装修阶段，因使用油漆而产生的二甲苯和甲苯等有机废气，该废气的排放属无组织排放。装修油漆期间，应采用优质环保油漆，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油漆结束完成以后，也应每天进行通风换气一至二个月后才能使用。由于装修时油漆中含有的甲苯、二甲苯等有毒有害物质的挥发时间长，所以项目营运后也要注意室内空气的流畅。

上述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污染，以扬尘较为严重。为减轻扬尘的污染程度和影响范围，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应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 建筑工地采取封闭式施工方法，即将工地与周围分隔。可在施工现场外围设置围护栏，缩小施工现场扬尘和尾气扩散范围。根据有关资料调查，当有围栏时，在同等条件下施工造成的影响距离粉尘可减少 40%，汽车尾气可减少 30%。

(2) 坚持文明施工，设置专用场地堆放建筑材料，物料堆场周围设置挡风板，粉状材料用塑料薄膜遮盖，以防产生扬尘。

(3) 施工地面硬化，对施工现场抛洒的砂石、水泥等物料及时清扫，施工工地内的裸露地面和施工道路适当洒水降尘。

(4) 采用商品混凝土，不在工地现场搅拌。这样可以大大减少扬尘影响，同时还可减轻水泥搅拌机的噪声影响。

(5) 燃油机车和施工机械尽量使用轻质柴油作为燃料，尽可能减少污染。

(6) 严格按照渣土管理的有关规定，运输车辆不得超载，被运渣土不得含水太多，造成沿途泥浆滴漏，从而影响城市道路整洁；同时，渣土必须及时清运并按照指定的运输线路行驶，送往指定的倾倒地点倾倒，以减少由于渣土产生的扬尘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7) 运输车辆必须根据核定的载重量装载建筑材料和渣土，对于在运输过程中可能产生扬尘的物料在运输过程中应加以覆盖物，防止运输过程中的飞扬和撒落。

(8) 装修油漆期间，应采用优质环保油漆，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油漆结束完成以后，也应每天进行通风换气，一至二个月后才能投入使用。由于装修时油漆中含有的甲苯、二甲苯等有毒有害物质的挥发时间较长，所以项目营运

后也要注意室内空气的流通。

二、施工期废水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包括建筑工人的生活污水、地基挖掘时的地下水、浇注砼后的冲洗水、冲洗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水以及暴雨形成的地表径流污水等。地基开挖的地下水、钻孔产生的泥浆水，冲洗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水，悬浮物的浓度较高，这些含泥沙废水如果直接排入下水道将容易造成下水道堵塞，因此严禁施工废水直接排入下水道。雨季形成的地面径流会携带施工时渗漏在地面的油类物质和暴露在工地表面的有机废弃物、泥土等，从而形成径流污水。

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建筑工程施工场地文明施工及环境管理暂行规定》，对施工污水的排放进行组织设计，严禁乱排、乱流污染施工场地及附近水体莲江溪、梅江河。建议在施工期间采取以下措施防止施工废水对周围水体造成影响：

(1) 加强施工期管理，针对施工期污水产生过程不连续、废水种类较单一等特点，采取相应措施有效控制污水中污染物的产生量；在施工过程中，定时清洁建筑施工机械表面不必要的润滑油及其它油污，尽量减少建筑施工机械设备与水体直接接触；加强施工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避免施工机械在施工过程中燃料用油跑、冒、滴、漏等现象发生。施工期项目现场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为当地居民，生活污水纳入当地污水处理系统中。

(2) 建筑材料应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淋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建筑材料，保证这些物质不受雨水冲刷而污染纳污水体。

三、施工期噪声影响分析

在施工过程中，需动用大量的车辆及施工机械，其噪声强度较大，且声源较多，在一定范围内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为了更有利分析和控制噪声，从噪声源角度出发，可以把施工过程分成如下几个阶段，即土石方阶段、基础阶段、结构阶段和装修阶段，各阶段噪声源强见表 4-1。

表 4-1 各施工阶段主要噪声源状况

施工阶段	声源	声级 dB(A)
土石方阶段	挖土机	78~96
	冲击机	95
	空压机	75~85
	大型载重车	90
基础阶段	静压式打桩机	60~70
	平地机	80~90
结构阶段	振捣器	100~105
	电锯	100~110
	空压机	75~85
	混凝土罐车、载重车	80~85
装修阶段	电钻	85~95
	电锤	85~90
	手工钻	95~100
	无齿钻	100
	多功能木工刨	90~100
	轻型载重卡车	75

施工过程使用的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主要属于中低频率噪声，在预测其影响时只考虑其扩散衰减，预测模型为点声源距离衰减公式：

$$\Delta L = 20 \lg(r / r_0)$$

式中： ΔL —距离增加产生的衰减量。

r —监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离。

现场施工时有多台设备同时运转，其噪声情况应是这些设备总叠加。多个噪声源叠加后的总声压级，按下式计算：

$$L_t = 10 \lg \left(\sum_{i=1}^n 10^{0.1 L_{pi}} \right)$$

式中： n ——声源总数；

L_{pi} ——第 i 个声源对某点产生的声压级 dB(A)；

L_t ——某点总的声压级 dB (A)。

经预测，不同施工阶段各种机械设备组合作业情况，在未采取措施、不叠

加背景值情况下，预测结果见表 4-2。

表 4-2 施工噪声随距离衰减后的情况

施工阶段	场界	20m	50m	100m	120m	150m	200m	施工场 界限值
土石方阶段	76.1	73.1	70.0	66.5	65.4	64.0	62.1	昼：70 夜：55
基础阶段	78.5	75.6	72.5	69.0	67.9	66.5	64.5	
结构阶段	73.0	70.1	67.0	63.5	62.4	61.0	59.0	
装修阶段	63.1	60.2	57.1	53.5	52.4	51.0	49.1	

由上表可见，在不经任何防治措施及不考虑屏障、空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的情况下，在施工的不同阶段，如果不采取任何噪声控制措施，各阶段多台设备同时工作，且不叠加背景值情况下，除了装修阶段项目场界噪声能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昼间噪声标准限值要求外，其他施工阶段中施工场界噪声均不能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建筑施工环境管理的规定施工，尽量减少噪声影响，为使施工场界噪声达标，建议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严禁采用锤击打桩，应采用静液压打桩或灌注桩。施工单位应严格控制高噪声机械设备的的使用，建立临时隔声屏障减小噪声污染；严格操作规范且尽可能采取隔音、减震、消声等措施；对于相对固定的声源，如压缩机等，采用消声屏可以使噪声强度降低 10 分贝以上。

②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的现象发生，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四、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为减少施工期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1）施工废料处理

首先应考虑废料的回收利用。对钢筋、钢板、玻璃、木材等下脚料可分类回收，交废物收购站处理；对建筑垃圾，如废砖、含砖、石、砂的杂土应及时清运处理，以免影响施工和环境卫生。

(4) 施工生活垃圾处置

施工区现场应设有垃圾桶，派专人负责清扫收集，统一收集后及时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严禁随地处置。

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经回收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后，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建设对陆生生态的影响表现为施工平整、地基开挖时扰乱了施工区及附近区域的生态平衡。施工遇上暴雨造成水土流失时，将导致工程周围下水道淤积，并引起纳污水体悬浮物增加，导致水体浑浊，影响水生生物正常生长繁殖。为减少因水土流失带来的不良生态影响，建议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①施工单位要管理好施工车辆和人员，按施工便道通行，防止占用范围扩大；

②严格按设计要求中的指定地点堆放工程弃渣，工程结束后，做好料场施工、弃方在内的各类施工迹地的恢复工作，压紧夯实；

③按要求修建临时沉淀池、排水渠，一方面可以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废水，降雨时也可以贮存并处理降雨冲刷形成的路面径流；

④雨季施工防护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期，基础开挖等涉及到土石方的部分工程应尽量选择无雨天，密切关注天气预报，避免施工过程中产生大量的水土流失，给周边造成危害；工程开挖前应先在施工区周边修建好施工围墙（栏），避免雨水沿路面漫流造成水土流失，污染周边区域；施工期间如遇暴雨，对正在裸露地表等，雨前应采用编织布覆盖，防止雨水冲刷；加工场、堆料场及施工场地应及时进行地表硬化。

⑤建设单位应对施工过程及施工完毕影响区域的水土保持有足够的重视，落实建设资金，做到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水土流失的防治，确保开发区域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不受水土流失的严重影响。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废气

1、源强核算

1) 颗粒物

本项目采样一体化生产线，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原料卸料投料、粉碎、制粒、打包等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企业在产生废气处设置了集气装置和脉冲布袋除尘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装置和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为年产 48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产品主要用于家畜饲料，不属于宠物饲料。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试用》中“132 饲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进行计算，参数见表 4-3。

表 4-3 废气污染物产污系数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系数单位	产污系数
配合饲料	玉米、蛋白质类原料（豆粕等）、维生素等	粉碎+混合+制粒（可不制粒）+除尘	≥10 万吨/年	废气	颗粒物	千克/吨产品	0.041

本项目按照 0.041kg/t 产品系数计算，则项目颗粒物总产生量为 19.68t/a。根据企业资料，各产尘点颗粒物排放比例为玉米卸料初筛 1%（约 0.1968t/a）、豆粕等卸料初筛 4%（约 0.7872t/a）、制粒 10%（约 1.968t/a）、粉碎 75%（约 14.76t/a）、打包出料 10%（约 1.968t/a）。

玉米卸料初筛口、豆粕等卸料初筛口、制粒过程在出料口、打包出料口安装集气罩（收集效率约为 90%），粉碎机均为密封式设备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管线直接收集（收集效率约为 99%），收集的颗粒物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约为 99%）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20000m³/h。

表 4-4 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

排放口	风量 (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环保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玉米卸料口	20000	0.1968	0.03	1.5	脉冲布袋除尘器	0.0018	0.00025	0.0125
豆粕卸料口	20000	0.7872	0.11	5.5	脉冲布袋除尘器	0.0071	0.00099	0.0495
制粒废气排放口	20000	1.968	0.27	13.5	脉冲布袋除尘器	0.0177	0.00246	0.123
粉碎废气排放口	20000	14.76	2.05	102.5	脉冲布袋除尘器	0.146	0.0203	1.015
打包出料废气排放口	20000	1.968	0.27	13.5	脉冲布袋除尘器	0.0177	0.00246	0.123

表 4-5 无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生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6396	0.0888	0.6396	0.0888

2) 蒸汽热源机废气

拟建项目天然气蒸汽热源机 6 台，设置一根 15m 排气筒。一台蒸汽热源机的额定产汽量为 1t/h。每台的小时耗气量约为 50Nm³，每天运行 24 小时，年运行 300 天，则蒸汽热源机年使用天然气为 216 万 Nm³。

①蒸汽热源机废气污染物产生量计算参数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附录 F 中“表 F.3 燃气工业锅炉的废气产排污系数”，燃气工业锅炉产污系数见表 4-6。

表 4-6 燃气工业锅炉产污系数表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天然气	室燃炉	二氧化硫	kg/万 Nm ³ -燃料	0.02S
		颗粒物	kg/万 Nm ³ -燃料	2.86
		氮氧化物	kg/万 Nm ³ -燃料	9.36 (低氮燃烧)

注：S 为燃气基硫分含量，单位为 mg/Nm³，参考《天然气》(GB17820-1999)，含硫量 S 取 200。

经计算本项目蒸汽热源机废气中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0.86t/a，0.12kg/h；氮

氧化物产生量为 2.02t/a, 0.28kg/h; 颗粒物(TSP)产生量为 0.618t/a, 0.086kg/h。

②蒸汽热源机废气废气量计算方法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 5.2.3.2 基准烟气量核算方法, 排污单位若无燃料元素分析数据或气体组成成分分许数据, 可根据燃料低位发热量计算基准烟气量, 计算公式如下:

$$V_{gy} = 0.285 Q_{net} + 0.343$$

式中: V_{gy} ——基准烟气量, Nm^3/m^3 ;

Q_{net} ——气体燃料低位发热量, MJ/m^3 , 天然气气体燃料低位发热量约为 $49.67MJ/m^3$ 。

经计算本项目锅炉基准烟气量为 $14.50Nm^3/m^3$, 锅炉废气产生量约为 3132 万 Nm^3/a , $4350Nm^3/h$ 。

③蒸汽热源机废气计算结果

表 4-7 热源机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标准限值
	浓度 (mg/ m^3)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 m^3)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烟气量	4350 Nm^3/h			15m 排气筒	4350 Nm^3/h			/
颗粒物	19.77	0.086	0.618		19.77	0.086	0.618	20
SO ₂	27.59	0.12	0.86		27.59	0.12	0.86	50
NO _x	64.37	0.28	2.02		64.37	0.28	2.02	150

2、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产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装置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经 15m 排气筒排放, 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饲料加工、植物油加工工业》(HJ 1110—2020) 可知, 项目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颗粒物属于可行技术。

3、废气达标分析

1) 有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表 4-8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排放口	污染物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达标情况
玉米卸料口	颗粒物	0.0018	0.00025	0.0125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120	2.9	达标
豆粕卸料口	颗粒物	0.0071	0.00099	0.0495		120	2.9	达标
制粒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0177	0.00246	0.123		120	2.9	达标
粉碎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146	0.0203	1.015		120	2.9	达标
打包出料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0177	0.00246	0.123		120	2.9	达标
热源机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0.618	0.086	19.77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20	/	达标
	SO ₂	0.86	0.12	27.59		50	/	达标
	NO _x	2.02	0.28	64.37		150	/	达标

2) 无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的 AERSCREEN 计算模式进行大气污染物扩散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预测结果如表 4-9。

表 4-9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限值 (mg/m ³)	厂界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达标分析
颗粒物	0.02127	1.0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达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正常排放浓度满足各环境质量和排放标准要求,不会降低该地区现有的环境功能,项目排放速率满足排放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4、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的非正常工况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有效率，即布袋除尘器失效，造成造成排气筒废气中废气污染物未经净化直接排放，其排放情况如表 4-10。

表 4-10 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工况原因	非正常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频次及持续时间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玉米卸料口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故障，处理效率为 0	1.5	0.03	2次/a, 1h/次	0.1968	120	2.9	达标
豆粕卸料口			5.5	0.11		0.7872			达标
制粒废气排放口			13.5	0.27		1.968			达标
粉碎废气排放口			102.5	2.05		14.76			达标
打包出料废气排放口			13.5	0.27		1.968			达标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项目排放口排放的颗粒物浓度仍然达标，但为了工人的卫生健康，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定期更换布袋，根据设计方要求布袋一年更换 2 次；

③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④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5、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并结合项目运营期间污染物排放特点，制定本项目的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监测分析方法按照现行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执行。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1 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玉米卸料口	颗粒物	1次/半年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豆粕卸料口	颗粒物	1次/半年	
制粒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次/半年	
粉碎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次/半年	
打包出料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次/半年	
热源机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次/半年	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中的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SO ₂	1次/半年	
	NO _x	1次/半年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1次/半年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热源机废水和生活污水

1、源强核算及污染防治措施有效性分析

(1) 生产废水

热源机用水量为 6m³/h，144m³/d，43200m³/a，经高温转化为蒸汽通过循环泵将蒸汽 输送到车间进行生产，无废水外排。

(2) 生活污水

项目有员工 120 人，均在厂区内食宿，根据《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用水量按“国家机构”中“办公楼有食堂和浴室”38m³/人 a 计算，生活用水约为 4560m³/a。污水排污系数按 90% 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4104m³/a，该类污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氨氮、悬浮物

等。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

参考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技术评估中心编制《环境影响评价(社会区域类)》教材,结合项目实际,生活污水的产生浓度见下表;根据《给水排水常用数据手册(第二版)》,典型生活污水排水水质 COD_{Cr}: 250mg/L、BOD₅: 100mg/L、SS: 100mg/L、NH₃-N: 20mg/L,项目生活污水各主要污染物产污情况如下表。

表 4-12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污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4104t/a	产生浓度 (mg/L)	300	150	150	30
	产生量 (t/a)	1.2312	0.6156	0.6156	0.1231
	排放浓度 (mg/L)	250	100	100	20
	排放量 (t/a)	1.026	0.4104	0.4104	0.0821

2、纳入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外排废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即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

(1) 废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排放量为4104m³/a,主要污染物为pH、COD_{Cr}、BOD₅、NH₃-N、SS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工业园污水管网,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标准。

(2) 项目废水纳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①时间衔接上的可行性

工业园污水管网目前正常运行,且园区污水管网已经全部与污水处理厂连通,故本项目厂区废水可纳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接管水质的可行性

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4104m³/a,主要污染物为pH、COD_{Cr}、BOD₅、NH₃-N、SS等,采用三级化粪池预处理。项目废水处理后的排放浓度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比较详见表4-13。

表 4-13 项目排放的污水水质与污水厂进水水质比较表

(单位: mg/L, pH值除外)

废水种类		pH	COD	NH ₃ -N	SS	BOD ₅
生活污水	排放浓度	6-9	250	20	100	100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 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	400	300

由表4-13可知,项目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污水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废水可接管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③处理容量的可行性

本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废水总量为13.68m³/d,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为5000m³/d,因此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规模可以满足本项目的废水处理。

综上所述,在满足上述条件时,本项目废水接管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3、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1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 ₅ 、 SS、 NH ₃ -N	间接排放	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	三级化粪池	三级化粪池	D W0 01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 处理设施排放

(2)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4-1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DW001	E115° 50' 43.88" N24° 31' 1.88"	4536	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氨氮	5

(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表 4-15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COD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500
2		BOD ₅		300
3		氨氮		/
4		SS		400

(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 4-16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a)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_{cr}	250	0.0034	1.026
		BOD ₅	100	0.0014	0.4104
		氨氮	20	0.0003	0.0821
		SS	100	0.0014	0.4104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_{cr}			1.026
		BOD ₅			0.4104
		氨氮			0.0821
		SS			0.4104

综上所述,本项目排放的废水经上述处理设施后不会降低项目区现有水环境功能,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4、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并结合项目

运营期间污染物排放特点，制定本项目的水污染源监测计划，监测分析方法按照现行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执行。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7 项目排污口设置及水污染物监测计划

污染类别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情况	监测要求			排放标准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间接排放	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一般排放口	生活污水排放口	流量、pH值、总磷、COD _{Cr} 、BOD ₅ 、氨氮、SS、总氮、动植物油	1次/季度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三、噪声

1、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源较简单，且不少设备属于强噪声设备，有些设备噪声给出的声压级有一个范围，本次评价预测时候按平均值考虑。高噪声设备和低噪声设备的户外噪声级相差较大，按照噪声级叠加规律，相差 10dB(A) 以上的多个噪声源，可不用考虑低噪声的影响。因此，本次评价在预测时按此规律筛选，只考虑高噪声设备的影响。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详见表 4-18：

表4-18 主要噪声源源强 (单位：dB(A))

噪声源	设备台数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主要降噪措施	持续时间 h/d
			核算方法	声值		
粉碎机	5	频发	类比法	85~90	减震、吸声、隔声	24
混合机	2			70~85		24
制粒机	7			70~85		24

2、降噪措施：

为保证不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的噪声污染，应采取一下措施：

①厂房尽量采用密闭形式，将噪声源放置在室内，项目围墙采用砖砌结构，并加高，进一步降低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选用低噪声、高性能的设备；

③高噪声设备基础安装减振垫，另外厂区内各建筑物对噪声有一定的阻隔作用；

④定期保养机械设备，及时维修设备

3、噪声影响分析

为了解本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评价按墙体及其它控制措施等对排放噪声的削减，及几何衰减量，根据点声源衰减计算公式（详见式 1），可计算出本项目噪声通过墙体及距离衰减后在厂界处的噪声值。

① 点声源衰减模式：

$$L_q=L_0-20lgr-\Delta$$

式中： L_q ——距点声源 r 米处的噪声级（dB）； L_0 ——距点声源 1 米处的噪声声级（dB）； Δ ——屏障、吸音等综合削减声级（dB）。

② 噪声叠加贡献值：

$$L_{eqg} = 10\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累的运行时间，s。

③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

$$L_{eq} = 10\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背景值，dB(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 导则声环境》（HJ2.4-2009）新建项目的厂界噪声贡献值即为预测值。本项目 3 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天进行生产，故声环境影响预测主要是预测各声源叠加后昼、夜间对厂界的影响。利用上述的预测评价数学模型，将噪声源强、源强距离厂界距离等有关参数代入公式计算预测项

目噪声源同时产生噪声的最不利情况下的厂界噪声，各厂界的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9。

表 4-19 厂界环境噪声预测结果

声源dB(A)	墙体隔声量dB(A)	东面厂界		南面厂界		西面厂界		北面厂界	
		距离/m	贡献值dB(A)	距离/m	贡献值dB(A)	距离/m	贡献值dB(A)	距离/m	贡献值dB(A)
车间综合噪声92.1	40	1	52.1	1	52.1	1	52.1	1	52.1

注：a 本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均摆放在车间内，设备离东面厂界最近距离约1m、离南面厂界最近距离约1m，离西面厂界最近距离约1m，离北面厂界最近距离约1m；

b 本项目厂房外墙采用抹灰一砖墙（120mm）作为实体围墙，能起到隔声作用，根据《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02年）表5.1-18 常用墙板隔声量图表，120mm抹灰砖墙隔声量为47dB（A），考虑到项目门窗面积和开窗对隔声的负面影响，实际隔声量在40dB（A）左右。

项目建成营运后，项目厂界昼间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项目生产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20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噪声	厂界四至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灰和废润滑油桶和生活垃圾等。

1、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有 12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按 1kg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0kg/d，36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原料拆包及产品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材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4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3、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颗粒物

根据废气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收集的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18.84t/a，此部分颗粒物主要成分为玉米等，不含有毒有害物质，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储存间，定期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4、润滑油桶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机加工设备润滑使用的为润滑脂，在设备中消耗殆尽，无需跟换；项目废润滑油桶产生量约 0.05t/a。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本项目废包装桶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41-49，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严禁在厂内冲洗。

表 4-21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排放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	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	36t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	废包装材料	4t	定期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3		布袋收集的粉尘	18.84t	
4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桶	0.05t	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年版》以及《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判定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的固废详见表 4-22。

表 4-22 危险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措施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性	处置措施
废润滑油桶	HW49	900-041-49	0.05	包装桶	固态	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物	1次/季度	T/I	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定期送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如表 4-23。

表 4-23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润滑油桶	HW49	900-041-49	生产车间内	5m ²	桶装密封	1t	1年

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内一般固废仓库内定期外售回收公司，建设单位拟在生产车间内建设一座面积为 50m² 的一般固废仓库，并按照《一

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对地面防渗措施采取人工材料构筑，其防渗层的厚度相当于渗透系数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防渗性能来进行防渗、防漏处理；生活垃圾一起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置。废润滑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对生产过程中产生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管理以及转运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5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实行。处置本项目的危险废物具体方法如下：

（1）收集和运输

采用不易破损、变形、老化的容器，能有效地防止渗漏和扩散。

（2）转移

危险废物在国内转移时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建设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

（3）贮存

贮存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实行。本项目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建设的要求如下：

①应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和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应有隔离设施、报警装置和防风、防雨设施；

②基础防渗层应有厚度为1m以上的粘土层或2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的面层结构应足以承受一般负荷及移动容器时所产生的磨损，不会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③堆放危险废物的场所高度应根据地面承载能力确定；

④衬里放在一个基础或底座上，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本项目危险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暂存仓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建设单位拟在一般固废仓库内设置一间占地面积 5m^2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危险废物暂存。

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得到较好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规定“根据行业特征、工艺特点或规模大小等将建设项目类别分为 I 类、II 类、III 类、IV 类，见附录 A，其中 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根据该导则附录 A—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全部列入 IV 类项目。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IV 类项目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故本环评不对此进行评价分析。

六、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规定“根据建设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的程度，结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将建设项目分为四类，详见附录 A。I 类、II 类、III 类建设项目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应执行本标准，IV 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根据该导则附录 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N 轻工——94 粮食饲料加工”，报告表属于 IV 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故本环评不对此进行评价分析。

七、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润滑油。对照（HJ169—2018）附录 B，润滑油属于“油类物质”。

2、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

项目潜在的环境事故风险包括操作不当造成的火灾、爆炸风险，以及润滑油泄露风险等，如果处理不当可能会对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造成一定污染。主要表现为火灾、爆炸等灾害造成的烟尘、油气等会对空气造成污染，油品泄漏至地表水水体会造成地表水受污染，油品下渗可能会导致地下水和土壤受到污染。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备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3、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 运输过程中的事故防范措施

由于润滑油的运输较其它货物的运输有更大的危险性，因此在运输过程中应小心谨慎，确保安全。为此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①合理规划运输路线及运输时间。

②润滑油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定车就是要把装运润滑油的车辆，相对固定，专车专用。定人就是把管理、驾驶、押运及装卸等工作的人员加以固定，这就保证了润滑油的运输任务始终是由专业人员来担负，从人员上保障润滑油运输过程中的安全。

③在润滑油运输过程中，一旦发生意外，在采取应急处理的同时，迅速报告公安机关和环保等有关部门，疏散群众，防止事态进一步扩大，并积极协助前来救助的公安、交通和消防人员抢救伤者和物资，使损失降低到最小范围。

(2) 操作过程中的安全防范措施

运营操作过程中，必须加强安全管理，提高事故防范措施。建议提高员工认识、完善制度、严格检查。

职工安全生产的经验不足，一定程度上会增加事故发生的概率，因此企业对生产操作工人必须进行上岗前专业技术培训，严格管理，提高职工安全环保意识。提高员工素质。增强安全意识。建立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杜绝违章动火、吸烟等现象，按规定配备劳动防护用品。经常性地向职工进行安全和健康防护方面的教育。

(3) 风险源防范措施

1) 在装卸润滑油时，不得饮酒、吸烟。工作完毕后根据工作情况和危险品的性质，及时清洗手、脸、漱口或淋浴。必须保持现场空气流通，如果发现恶心、头晕等中毒现象，应立即到新鲜空气处休息，脱去工作服和防护用具，清洗皮肤沾染部分，重者送医院诊治。

2) 原料仓库周围设置围堰，地面采用防腐、防渗设计，修建防腐、防渗的地沟和事故水池，一旦发生泄漏事故，收集的润滑油及清洗废水不能直接外排，需妥善处理。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玉米卸料口	颗粒物	集气装置+脉冲布袋除尘器+1#15m排气筒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豆粕卸料口	颗粒物	集气装置+脉冲布袋除尘器+1#15m排气筒	
	制粒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集气装置+脉冲布袋除尘器+1#15m排气筒	
	粉碎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集气装置+脉冲布袋除尘器+1#15m排气筒	
	打包出料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集气装置+脉冲布袋除尘器+1#15m排气筒	
	热源机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集气装置+2#15m排气筒	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2中的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COD _{Cr} 、SS、BOD ₅ 、NH ₃ -N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Leq (A)	消声、减振、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生产加工	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由回收公司处理	
		布袋收集的粉尘		
		废润滑油桶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运输过程防范、操作工程风险防范、风险源防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环境管理、排污口规范化、排污许可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理及相关环保规划要求，项目按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要求，逐一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并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环保设施管理，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则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燃气 废气	颗粒物	0	0	0	0.8083t/a	0	0.8083t/a	+0.8083t/a
		SO ₂	0	0	0	0.86t/a	0	0.86t/a	+0.86t/a
		NO _x	0	0	0	2.02t/a	0	2.02t/a	+2.02t/a
废水	生活 污水	废水量	0	0	0	4104t/a	0	4104t/a	+4104t/a
		COD _{Cr}	0	0	0	1.023 t/a	0	1.023 t/a	+1.023 t/a
		BOD ₅	0	0	0	0.4104 t/a	0	0.4104 t/a	+0.4104 t/a
		SS	0	0	0	0.4104 t/a	0	0.4104 t/a	+0.4104 t/a
		氨氮	0	0	0	0.0821 t/a	0	0.0821 t/a	+0.0821 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36t/a	0	36t/a	36t/a
		废包装材料	0	0	0	4t/a	0	4t/a	4t/a
		布袋收集的粉 尘	0	0	0	18.84t/a	0	18.84t/a	18.84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桶	0	0	0	0.05t/a	0	0.05t/a	0.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1 项目委托书

委托书

长沙则中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特委托贵司对“年产 48 万吨配合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委托单位（盖章）：正大康地（梅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1 年 10 月

附件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26MA55Y9916L

营 业 执 照
(副本) (副本号: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正大康地(梅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人民币叁仟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21年02月05日
法 定 代 表 人	吴龙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生物技术的研发、推广及信息咨询;产销饲料; 农产品收购与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货运经 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广州南沙(平 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		
登 记 机 关			
	2021 年 2 月 5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附件3 法人身份证



附件 4 备案证

项目代码: 2105-441426-04-01-297308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 正大康地(梅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股份制

项目名称: 年产48万吨配合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

建设类别: 基建 技改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改建 迁建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年产48万吨各种全价畜禽配合饲料, 占地面积近51336平方米, 建筑面积204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 主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办公楼、综合楼、锅炉房、辅助用房、配电房等; 主要设备包括粉碎、输送、混合、制粒、蒸汽系统、配电系统等生产设备及其配套设施。

项目总投资: 20000.00 万元(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4200.00 万美元

其中: 土建投资: 8500.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650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07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3年06月

备案机关: 平远县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 2021年05月04日



备注: 根据国家和、省、市、县相关规定, 请项目单位依法依规及时办理国土、规划、环评等相关手续。

提示: 备案证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 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 备案证长期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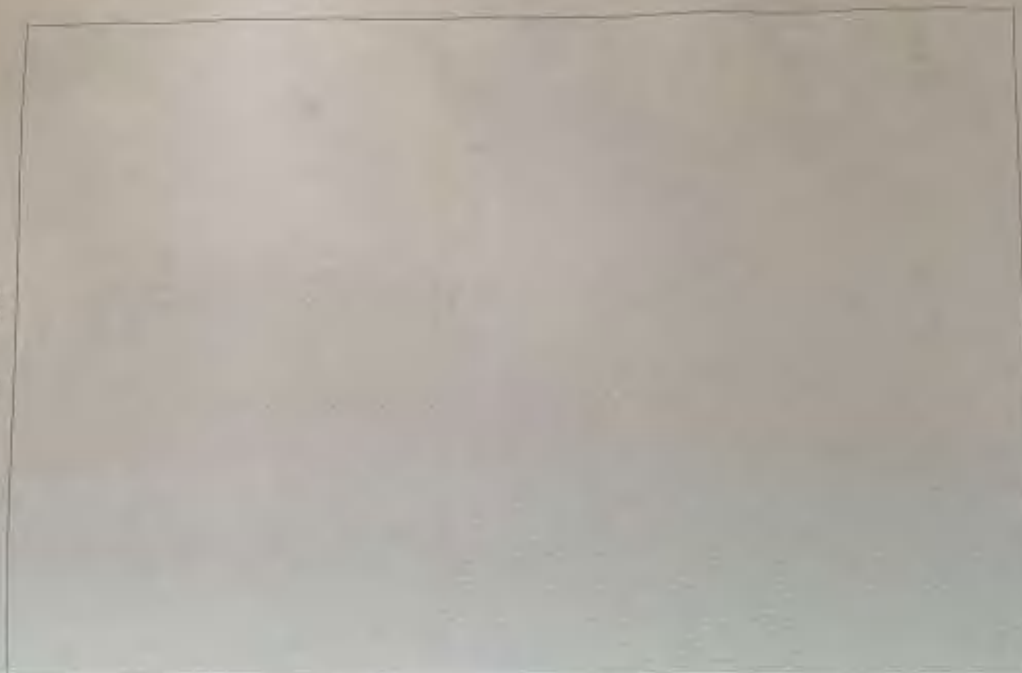
查询网址: <http://www.gdiz.gov.cn/query.action>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附件 5 土地使用证

粤 (2021) 平远县 不动产权第 0004738 号	
权利人	正大康地(梅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平远县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
不动产单元号	441426104008GB00028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 51807平方米
使用期限	2021年09月17日起2071年09月1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附件 6 地表水引用监测报告




20181912311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KBG201226-002

委托单位:	广东保灵药业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地表水、噪声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20年12月26日


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检验专用章

第 1 页 共 6 页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2. 本报告页码齐全有效；
3. 本报告仅对采样/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执行标准委托方提供；
4.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亲笔签名无效；
5.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圆珠笔填写，不得涂改、增删；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印、转借、转录、备份；
7.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
8.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接受复检；
9.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本机构通讯资料

地 址：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前彪村梅子坝省道 S223 路旁
邮政编码：514768
传 真：(0753-2180919)

一、基本信息

样品类型	地表水、噪声
样品代码	地表水： 项目附近春江断面；无色，无味，无浮油。
样品名称	采样
采样日期	2020.12.18-2020.12.20
检测日期	2020.12.18-2020.12.26
采样地点	平远县大柘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
采样人员	吴刚、林金碧
检测人员	张彩虹
检测人员	刘国成、胡崇亮、陈致英
备注	仅对本次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二、检测内容

项目类型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和频次	分析完成截止日期
地表水	pH、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	项目附近春江断面	2020.12.18-2020.12.20 1次/天×3天	2020.12.26
噪声	环境噪声	东面厂界外 1m	2020.12.18-2020.12.19 昼夜间 1次/天×2天	
		南面厂界外 1m		
		西面厂界外 1m		
		北面厂界外 1m		

本页以下空白

三、检测结果

1、地表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限值	单位
		2020.12.18	2020.12.19	2020.12.20		
恒利阳过程 站断面	pH	7.24	7.35	7.32	6-9	无量纲
	溶解氧	6.2	6.2	6.1	≥6	mg/L
	化学需氧量	8	9	10	15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2.2	2.4	3	mg/L
	氨氮	0.266	0.282	0.321	0.5	mg/L
	总磷	0.06	0.06	0.05	0.1	mg/L
	石油类	ND	ND	ND	0.05	mg/L
备注	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2.评价标准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的Ⅲ类标准限值。					

2、噪声

监测项目及结果 Leq		单位: dB (A)			
监测点位	2020.12.18	评价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面厂界外 1m	57.8	46.3	65	55	
N2 南面厂界外 1m	56.7	47.5	65	55	
N3 西面厂界外 1m	55.9	46.8	65	55	
N4 北面厂界外 1m	56.1	43.8	65	55	
备注	1.检测条件: 多云, 风速: 1.5m/s, 风向: 北风; 2.评价标准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的3类标准限值。				
监测点位	2020.12.19	评价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面厂界外 1m	56.2	46.3	65	55	
N2 南面厂界外 1m	57.7	47.8	65	55	
N3 西面厂界外 1m	56.4	46.4	65	55	
N4 北面厂界外 1m	55.6	43.8	65	55	
备注	1.检测条件: 多云, 风速: 1.6m/s, 风向: 北风				

第 4 页 共 6 页

附件 7 噪声监测报告

	精科环境 Precise Environment
 201819123113	
<h1>检 测 报 告</h1>	
报告编号: JKBG211127-001	
委托单位:	<u>正大康地(梅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u>
样品类型:	<u>噪声</u>
监测类别:	<u>委托监测</u>
报告日期:	<u>2021年11月27日</u>
 广东精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检验专用章	
第 1 页 共 3 页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2. 本报告页码齐全有效；
3. 本报告仅对采样/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执行标准委托方提供；
4.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亲笔签名无效；
5.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圆珠笔填写，不得涂改、增删；
6.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印、转借、转录、备份；
7.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
8. 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9. 本报告内容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本机构通讯资料

地 址：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西阳镇前厝村梅子坝省道 S223 路旁
邮政编码：514768
电 话：0753-2180919
传 真：0753-2180919

一、基本信息

样品类型	噪声
样品来源	采样
采样日期	2021.11.25
检测日期	2021.11.25
采样地点	梅州市平远县石正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三期科创路
采样人员	林嘉豪、丁强
检测人员	林嘉豪、丁强
备注	仅对本次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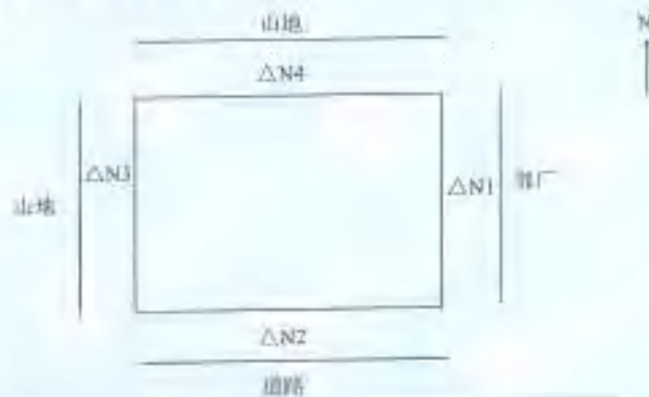
二、检测内容

项目类型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和频次	分析完成截止日期
噪声	环境噪声	厂界东面外 1m	2021.11.25 昼夜各 1 次/天*1 天	2021.11.25
		厂界南面外 1m		
		厂界西面外 1m		
		厂界北面外 1m		

本页以下空白

三、检测结果

监测项目及结果 Leq				单位: dB(A)	
监测点位置	2021.11.25			评价标准限值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面外 1m	邻厂噪声	56.2	46.0	65	55
N2 厂界南面外 1m	车辆噪声	57.4	46.6	65	55
N3 厂界西面外 1m	环境噪声	57.3	47.4	65	55
N4 厂界北面外 1m	环境噪声	56.1	47.1	65	55
备注:	1.检测条件:多云,风速:1.8m/s,风向:东风; 2.评价标准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的3类标准限值。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为噪声监测点位。					



附图:现场采样照片



厂界东面外 1m

厂界南面外 1m

厂界西面外 1m

本页以下空白



厂界北面外 1m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编制: 陈昭华

审核: [Signature]

签发: [Signature]

签发时间: 2021.1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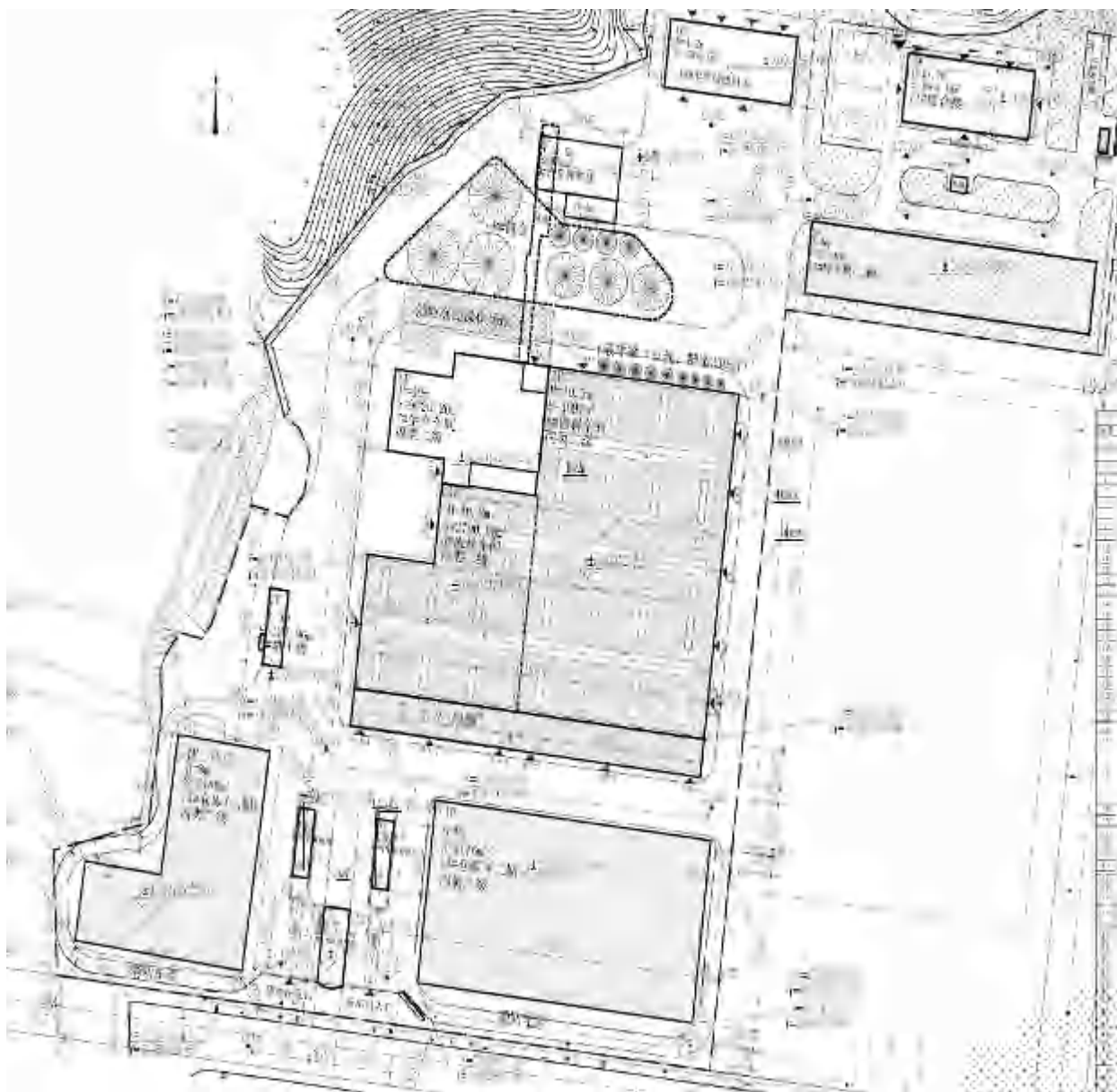
*****报告结束*****

2
出
3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





附图 3 项目所在位置环境现状关系图



附图4 项目四至图

